

【2018A+ 創意季設計競賽】

參賽簡章

一、競賽目的

2018 A+ 創意季(A+ Creative Festival)活動將於 5/17-5/22 假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舉辦，是全臺唯一官方中央層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所舉辦、供全國大專校院設計系參加的設計聯展。自 2010 年舉辦以來，已於國內設計展經營出特色區隔，並成為中部地區最具規模的設計盛會；今年活動將益形擴大加入「文化資產」類別，廣邀國內文資、建築、設計及藝術相關科系校院共同參與，內容包括作品展覽、設計競賽及戶外周邊活動等。

為推動文化資產議題，鼓勵年輕學子投注創意參賽，特舉辦「創新文化資產設計工作坊」，藉由文資議題的詮釋到實體創作的展現，跳脫「畢業展」比拼爭獎的窠臼，進而打造為設計與文化資產跨域的創新提案孵化器；期藉由展賽活動加強國內外創意設計人才之互動交流與學習的機會，並搭配南向政策國際性(含兩岸四地)文創作品參展，期為國內設計跨領域整合與創新思維帶來嶄新的推動力量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/ 文化部

承辦單位/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

執行單位/ 台灣設計聯盟

三、報名資格

- (一) 參加「2018 A+ 創意季」設計競賽之國內各大專校院相關科系在學學生(不限年級)之作品創作者均可報名。
- (二) 作品可以是個人或團隊創作；作品可跨不同類別報名參賽。

四、報名類別

類別	內容
文化資產類	<p>本法所稱文化資產，指具有歷史、藝術、科學等文化價值，並經指定或登錄之下列有形及無形文化資產：(文化資產保存法第三條)</p> <p>一、有形文化資產：</p> <p>(一) 古蹟：指人類為生活需要所營建之具有歷史、文化、藝術價值之建造物及附屬設施。</p> <p>(二) 歷史建築：指歷史事件所定著或具有歷史性、地方性、特殊性之文化、藝術價值，應予保存之建造物及附屬設施。</p> <p>(三) 紀念建築：指與歷史、文化、藝術等具有重要貢獻之人物相關而應予保存之建造物及附屬設施。</p> <p>(四) 聚落建築群：指建築式樣、風格特殊或與景觀協調，而具有歷史、藝術或科學價值之建造物群或街區。</p> <p>(五) 考古遺址：指蘊藏過去人類生活遺物、遺跡，而具有歷史、美學、民族學或人類學價值之場域。</p> <p>(六) 史蹟：指歷史事件所定著而具有歷史、文化、藝術價值應予保存所定著之空間及附屬設施。</p> <p>(七) 文化景觀：指人類與自然環境經長時間相互影響所形成具有歷史、美學、民族學或人類學價值之場域。</p> <p>(八) 古物：指各時代、各族群經人為加工具有文化意義之藝術作品、生活及儀禮器物、圖書文獻及影音資料等。</p> <p>(九) 自然地景、自然紀念物：指具保育自然價值之自然區域、特殊地形、地質現象、珍貴稀有植物及礦物。</p> <p>二、無形文化資產：</p> <p>(一) 傳統表演藝術：指流傳於各族群與地方之傳統表演藝能。</p> <p>(二) 傳統工藝：指流傳於各族群與地方以手工製作為主之傳統技藝。</p> <p>(三) 口述傳統：指透過口語、吟唱傳承，世代相傳之文化表現形式。</p> <p>(四) 民俗：指與國民生活有關之傳統並有特殊文化意義之風俗、儀式、祭典及節慶。</p> <p>(五) 傳統知識與實踐：指各族群或社群，為因應自然環境而生存、適應與管理，長年累積、發展出之知識、技術及相關實踐。</p> <p>以上開文化資產為主題、技術應用、概念設計之作品。</p>

類別	內容
視覺傳達類	<p>視覺傳達設計類包含識別設計、海報設計、包裝設計及印刷設計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識別設計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企業形象：各種企業機構、非營利機構單位等標誌及系列應用設計作品。 (2) 品牌形象：各種商業推廣、商品行銷等標誌及系列應用設計作品。 (3) 活動形象：各種商業、公益、文化活動等標誌及系列應用設計作品。 2. 海報設計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商業海報：各種商業行銷推廣海報、各種藝文展演、公益活動等宣傳海報作品。 3. 包裝設計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商品包裝：各種商品之單體或系列包裝盒、購物袋等設計作品。 (2) 禮盒包裝：各種以送禮為目的之單體或系列禮盒包裝設計作品。 4. 印刷設計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型錄簡介：各種商業宣傳型錄、DM 等單張摺疊或成冊之設計作品。 (2) 請柬卡片：各種喜慶賀卡、金融證卡、請柬、宣傳卡片等設計作品。 (3) 綜合印件：各種行事曆表、POP、郵票、行銷印刷品等設計作品。
工業設計類	<p>工業設計類包含交通工具設計、設備儀器設計、生活及家居用品設計、通訊及家電產品設計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交通工具設計：車輛、飛行器、船艇。 2. 設備儀器設計：工業設備、生產機器、醫療設備及儀器、工程儀器工具。 3. 生活及家居用品設計：辦公用品、廚具、廚房用品(碗、盤、杯子等)、衛浴設備與相關用品、家具。 4. 通訊及家電產品設計：消費性電子產品、家用電器、照明設備。 5. 其他類：運動用品、休閒設備、玩具

類別	內容
時尚設計類	<p>時尚設計類包含服裝設計、鞋樣設計、包包設計、飾品及配件設計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服裝設計：各類時尚服裝。 2. 鞋樣設計：時尚男女鞋款。 3. 包包設計：手提包、郵差包、托特包等各式包款。 4. 飾品及配件設計：項鍊、手鍊、戒指、耳飾、髮飾、別針、胸針、披肩。
空間設計類	<p>空間設計類包含建築設計、室內設計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建築設計：建築結構設計、都市計劃、都市設計、敷地計劃、景觀設計。 2. 室內設計：空間規劃、櫥窗設計。
數位媒體類	<p>數位媒體類包含數位遊戲設計、互動多媒體設計、行動增值應用軟體、數位影像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數位遊戲設計：數位遊戲設計、數位遊戲動畫設計、數位遊戲介面設計。 2. 互動多媒體設計：互動介面及網站設計。 3. 行動增值應用軟體：可於智慧型手持裝置載具完整執行之應用程式。以及智慧型手持裝置載具完整執行之遊戲程式。 4. 數位影像：以錄像、微電影方式呈現作品概念，以及 2D 或 3D 之數位動畫作品。

五、 競賽方式

(一) 報名時間

107 年 2 月 26 日 (一) 至 4 月 8 日 (日) 18:00
(台北 GMT+08:00) 截止。

(二) 報名方式

1. 請至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(<http://tccip.boch.gov.tw/tccp/main.php>)
或 A+ 創意季活動官方網站(<http://www.a-plus-creative-festival.com.tw/>)
線上報名。
2. 請線上填寫「2018A+創意季設計競賽」參賽作品資料表。
3. 請於報名時間截止前，上傳「2018A+創意季設計競賽」參賽作品資料表，勾選著作權同意書，即完成報名手續。

(三) 報名審核

1. 各參賽類別以作品為單位受理報名；創作者需符合報名資格，不限應屆畢業生，不限年級、科、系、所。
2. 凡初審入圍之作品均須參加「2018 A+創意季設計展」，如作品未參展，將取消得獎資格。
3. 為了確保競賽的公允性，各類別競賽之作品所參賽之校院未達 3 系所以上者，評審團有權調整該類別的獎項。
4. 全國各校院得以系(所)為單位具名推薦一件代表作，參加該系所所屬競賽類別，並直接進入決選資格；系所推薦代表作品報名程序，承辦單位將另函各校院辦理。
5. 為鼓勵年輕學子參與「文化資產」類別創作參賽，凡參加 2018A+ 創意季所辦理之「創新文化資產設計工作坊」活動之創作作品，均得以不受前述報名時間之限制，於初審辦理前完成報名參賽「文化資產類別」，工作坊報名方式將另行公告。

六、 初審作品繳交資料

(一) 繳交期限：

2018 年 2 月 26 日(一)至 2018 年 4 月 8 日(日)

18：00(台北 GMT+08:00)截止 (同報名時間)

(二) 以作品 (件) 為單位線上填寫資料：

1. 填寫參賽作品報名表
2. 簽署著作權授權同意書

1.參賽作品報名表	
文化 資產 類	<p>一、請至官網「參賽作品報名表」填寫參賽作品資料。</p> <p>(1) 作品設計特點 (以簡潔明瞭、充分表現設計特色，作品說明文為中文、英文，各別以200字為原則)。</p> <p>二、上傳作品圖檔(至多 3 張) 請依照下列格式：</p> <p>(1) 圖檔尺寸：A3 (420mm*297mm) · 300dpi (A3範圍內自行編排畫面及說明文字，為初審評選使用。)</p> <p>(2) 長寬比: 橫式</p> <p>(3) 檔案格式：JPG</p> <p>(4) 檔案大小：4MB 以下(不得小於 1MB)</p> <p>(5) 色彩格式：RGB</p> <p>(6) 檔案命名：報名類別名稱_學校系所名稱_報名作品名稱_編碼。</p> <p>例：文化資產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1、 文化資產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2。</p>

視 覺 傳 達 類	<p>一、請至官網「參賽作品報名表」填寫參賽作品資料。</p> <p>(1) 作品設計特點 (以簡潔明瞭、充分表現設計特色，作品說明文為中文、英文，各別以200字為原則)。</p> <p>二、上傳作品圖檔(至多 3 張) 請依照下列格式：</p> <p>(1) 圖檔尺寸:A3 (420mm*297mm) · 300dpi (A3範圍內自行編排畫面及說明文字，為初審評選使用。)</p> <p>(2) 長寬比：橫式</p> <p>(3) 檔案格式：JPG</p> <p>(4) 檔案大小：4MB 以下(不得小於 1MB)</p> <p>(5) 色彩格式：RGB</p> <p>(6) 檔案命名：報名類別名稱_學校系所名稱_報名作品名稱_編碼。</p> <p>例：視覺傳達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1、 視覺傳達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2。</p>
工 業 設 計 類	<p>一、請至官網「參賽作品報名表」填寫參賽作品資料。</p> <p>(1) 作品設計特點 (以簡潔明瞭、充分表現設計特色，作品說明文為中文、英文，各別以200字為原則)。</p> <p>二、上傳作品圖檔(至多 3 張) 請依照下列格式：</p> <p>(1) 圖檔尺寸:A3 (420mm*297mm) · 300dpi (A3範圍內自行編排畫面及說明文字，為初審評選使用。)</p> <p>(2) 長寬比：橫式</p> <p>(3) 檔案格式：JPG</p> <p>(4) 檔案大小：4MB 以下(不得小於 1MB)</p> <p>(5) 色彩格式：RGB</p> <p>(6) 檔案命名：報名類別名稱_學校系所名稱_報名作品名稱_編碼。</p> <p>例：工業設計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1、 工業設計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2。</p>

時尚設計類	<p>一、請至官網「參賽作品報名表」填寫參賽作品資料。</p> <p>(1) 作品設計特點 (以簡潔明瞭、充分表現設計特色，作品說明文為中文、英文，各別以200字為原則)。</p> <p>二、上傳作品圖檔(至多 3 張) 請依照下列格式：</p> <p>(1) 圖檔尺寸:A3 (420mm*297mm) · 300dpi (A3範圍內自行編排畫面及說明文字，為初審評選使用。)</p> <p>(2) 長寬比：橫式</p> <p>(3) 檔案格式：JPG</p> <p>(4) 檔案大小：4MB 以下(不得小於 1MB)</p> <p>(5) 色彩格式：RGB</p> <p>(6) 檔案命名：報名類別名稱_學校系所名稱_報名作品名稱_編碼。</p> <p>例：時尚設計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1、 時尚設計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2。</p>
空間設計類	<p>一、請至官網「參賽作品報名表」填寫參賽作品資料。</p> <p>(1) 作品設計特點 (以簡潔明瞭、充分表現設計特色，作品說明文為中文、英文，各別以200字為原則)。</p> <p>二、上傳作品圖檔(至多 3 張) 請依照下列格式：</p> <p>(1) 圖檔尺寸:A3 (420mm*297mm) · 300dpi (A3範圍內自行編排畫面及說明文字，為初審評選使用。)</p> <p>(2) 長寬比：橫式</p> <p>(3) 檔案格式：JPG</p> <p>(4) 檔案大小：4MB 以下(不得小於 1MB)</p> <p>(5) 色彩格式：RGB</p> <p>(6) 檔案命名：報名類別名稱_學校系所名稱_報名作品名稱_編碼。</p> <p>例：空間設計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 作品_1、 空間設計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 作品_2。</p>

數位 媒體 類	<p>一、請至官網「參賽作品報名表」填寫參賽作品資料。</p> <p>(1) 作品設計特點 (以簡潔明瞭、充分表現設計特色，作品說明文為中文、英文，各別以200字為原則)。</p> <p>二、上傳作品圖檔(至多 3 張) 請依照下列格式：</p> <p>(1) 圖檔尺寸: A3 (420mm*297mm) · 300dpi (A3範圍內自行編排畫面及說明文字，為初審評選使用。)</p> <p>(2) 長寬比：橫式</p> <p>(3) 檔案格式：JPG</p> <p>(4) 檔案大小：4MB 以下(不得小於 1MB)</p> <p>(5) 色彩格式：RGB</p> <p>(6) 檔案命名：報名類別名稱_學校系所名稱_報名作品名稱_編碼。</p> <p>例：數位媒體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 作品_1、 數位媒體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 作品_2。</p> <p>二、請額外檢附可觀看之作品連結網址，請依照下列格式繳交：</p> <p>(1) 作品時間長度: 30 至 60 秒</p> <p>(2) 作品命名: 報名類別名稱_學校系所名稱_報名作品名稱</p> <p>例：數位媒體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 作品</p>
2.著作權授權同意書	
請於官網線上報名系統內勾選「著作權授權同意書」。	

(三) 初審注意事項：

1. 線上報名時，請填寫完整作品名稱，勾選類別，並自行確認上傳圖文資料能正確瀏覽與清楚辨識，若因上傳過程出錯導致作品資訊不清，影響評審初審結果，參賽者須自行承擔。
2. 報名參賽者請儘早完成報名及作品上傳；越接近截止時間進行作品上傳，易有網路壅塞或網站負荷過大導致作品上傳不完全的問題，執行辦單位將無法開放補報名或補繳作品資料，若因此影響參賽資格，參賽者須自行承擔。
3. 報名**數位媒體類**者，建議可將操作流程拍成30至60秒影片說明展示其特色及重點，於線上報名時檢附可觀看之作品連結網址；為保障參賽作品能被評審完整觀看權益，請將參賽作品設定非公開影片，使擁有連結者方能觀看。

七、決選作品繳交資料

(一) 繳交期限:

2018年4月27日 (五) 至2018年5月4日 (五)
18:00(台北 GMT+08:00)截止。

(二) 以作品為單位線上繳交資料：

文化 資產 類	<p>一、請至官網登入「決選作品資料表」填寫決選作品資料。</p> <p>二、請依照下列格式繳交作品資料：</p> <p>(1) 作品照片。 細部近拍圖與整體圖以充分表現作品為主，至多3張。 (檔案格式：JPG、檔案大小不超過 4MB、解析度 300dpi、4000x4000 像素) 報名類別名稱_學校系所名稱_報名作品名稱_編碼。 例：文化資產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1、 文化資產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2。</p> <p>(2) 設計者或團隊合影照片 至多2張 (檔案格式：JPG、檔案大小不超過4MB、 解析度 300dpi、4000x4000 像素) 以「作者_編碼」命名。 例： 000(姓名)_1、000(姓名)_2。</p>
視 覺 傳 達 類	<p>一、請至官網登入「決選作品資料表」填寫決選作品資料。</p> <p>二、請依照下列格式繳交作品資料：</p> <p>(1) 作品照片。 細部近拍圖與整體圖以充分表現作品為主，至多3張。 (檔案格式：JPG、檔案大小不超過 4MB、解析度 300dpi、4000x4000 像素) 報名類別名稱_學校系所名稱_報名作品名稱_編碼。 例：視覺傳達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1、 視覺傳達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2。</p> <p>(2) 設計者或團隊合影照片 至多2張 (檔案格式：JPG、檔案大小不超過4MB、 解析度 300dpi、4000x4000 像素) 以「作者_編碼」命名。 例： 000(姓名)_1、000(姓名)_2。</p>

工業設計類	<p>一、請至官網登入「決選作品資料表」填寫決選作品資料。</p> <p>二、請依照下列格式繳交作品資料：</p> <p>(1) 作品照片。 細部近拍圖與整體圖以充分表現作品為主，至多3張。 (檔案格式：JPG、檔案大小不超過 4MB、解析度 300dpi、4000x4000 像素) 報名類別名稱_學校系所名稱_報名作品名稱_編碼。 例：工業設計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1、 工業設計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2。</p> <p>(2) 設計者或團隊合影照片 至多2張 (檔案格式：JPG、檔案大小不超過4MB、 解析度 300dpi、4000x4000 像素) 以「作者_編碼」命名。 例： 000(姓名)_1、000(姓名)_2。</p>
時尚設計類	<p>一、請至官網登入「決選作品資料表」填寫決選作品資料。</p> <p>二、請依照下列格式繳交作品資料：</p> <p>(1) 作品照片。 細部近拍圖與整體圖以充分表現作品為主，至多3張。 (檔案格式：JPG、檔案大小不超過 4MB、解析度 300dpi、4000x4000 像素) 報名類別名稱_學校系所名稱_報名作品名稱_編碼。 例：時尚設計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1、 時尚設計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2。</p> <p>(2) 設計者或團隊合影照片 至多2張 (檔案格式：JPG、檔案大小不超過4MB、 解析度 300dpi、4000x4000 像素) 以「作者_編碼」命名。 例： 000(姓名)_1、000(姓名)_2。</p>

空間設計類	<p>一、請至官網登入「決選作品資料表」填寫決選作品資料。</p> <p>二、請依照下列格式繳交作品資料：</p> <p>(1) 作品照片。 細部近拍圖與整體圖以充分表現作品為主，至多3張。 (檔案格式：JPG、檔案大小不超過 4MB、解析度 300dpi、4000x4000 像素) 報名類別名稱_學校系所名稱_報名作品名稱_編碼。 例：空間設計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1、 空間設計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2。</p> <p>(2) 設計者或團隊合影照片 至多2張 (檔案格式：JPG、檔案大小不超過4MB、 解析度 300dpi、4000x4000 像素) 以「作者_編碼」命名。 例： 000(姓名)_1、000(姓名)_2。</p>
數位媒體類	<p>一、請至官網「決選作品資料表」依照內文指示 填寫決選作品資料。</p> <p>二、報名者，請依照下列格式繳交作品資料：</p> <p>(1) 作品照片。 細部近拍圖與整體圖以充分表現作品為主，至多 3 張。 (檔案格式：JPG、檔案大小不超過 4MB、解析度 300dpi、4000x4000 像素) 報名類別名稱_學校系所名稱_報名作品名稱_編碼。 例：數位媒體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1、 數位媒體類_000 校 000 系_000000_2。</p> <p>(2) 設計者或團隊合影照片 至多2張 (檔案格式：JPG、檔案大小不超過4MB、 解析度 300dpi、4000x4000 像素) 以「作者_編碼」命名。 例： 000(姓名)_1、000(姓名)_2。</p> <p>(3) 報名數位媒體設計類者，除作品照片外，請繳交完整版作品光碟及精華版剪輯各1份。 完整版作品光碟：以「作品名稱-完整版」命名，輸出格式為avi檔、mov檔或mpeg檔，解析度 1280x720，壓縮格式為 H.264。</p>

<p>精華版作品光碟：以「作品名稱-精華版」命名，時間 長度30秒至60秒輸出格式為avi檔mov檔或mpg檔，解 析度1280x720，壓縮格式為H.264。</p> <p>※以親送或是掛號郵寄(以郵戳為憑)至</p> <p>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 133 號共創合作社南二 台灣設計聯盟 (2018A⁺創意季工作小組) 收</p>

八、評選標準

- (一) 作品對產業創新與對社會福祉的貢獻：40%
 - (二) 作品對運用設計學理與技法的專業度：40%
 - (三) 作品展示的完整度：20%
- 各類別評審團得依上述評選標準另訂評選細則。

九、評選辦法

- (一) 執行單位邀請國內外產、官、學代表籌組各類別專業評審團，進行初審及決選作業。
- (二) 初審：由各類別評審團依據各類別之作品「參賽作品資料表」進行書面初審作業，初審結果於 4 月中旬公告於活動官網(確切時間另行公告)，並由執行單位發送入圍決選作品 e-mail 通知函。
- (三) 決選：由各類別評審團主委召集評委，依據評選標準細則於展場實地參訪作品進行評比，必要時得請入圍作品創作者進行說明。
- (四) 頒獎：2018 年 05 月 22 日辦理頒獎典禮，現場公布各類別得獎名單 (如有更動將另行公告)。
- (五) 獎項：承辦單位就各類別評審團之決議，保有調整各類別獎項與名額之權利。

A ⁺ 創意季大賞	由文化資產類、視覺傳達設計類、工業設計類、時尚設計類、空間設計類、數位媒體類等 6 大類擇優選出 1 名，得獎者主辦單位頒發新台幣 16 萬元獎金、獎狀乙紙。
A ⁺ 創意季金獎	文化資產類、視覺傳達設計類、工業設計類、時尚設計類、空間設計類、數位媒體類等 6 大類各選 1 名共計 6 名，得獎者由主辦單位頒發新台幣 6 萬元獎金、獎狀乙紙。
A ⁺ 創意季銀獎	文化資產類、視覺傳達設計類、工業設計類、時尚設計類、空間設計類、數位媒體類等 6 大類各選 1 名共計 6 名，得獎者由主辦單位頒發新台幣 3 萬元獎金、獎狀乙紙。
A ⁺ 創意季銅獎	文化資產類、視覺傳達設計類、工業設計類、時尚設計類、空間設計類、數位媒體類等 6 大類各選 1 名共計 6 名，得獎者由主辦單位頒發新台幣 1 萬元獎金、獎狀乙紙。
A ⁺ 創意季文資特別獎	文化資產類、視覺傳達設計類、工業設計類、時尚設計類、空間設計類、數位媒體類等 6 大類各選 1 名共計 6 名，得獎者由主辦單位頒發新台幣 2 萬元獎金、獎狀乙紙。
A ⁺ 創意季校院卓越表現團體獎	基於鼓勵校院內系所跨域參展參賽，於 2018A ⁺ 創意季起訖期間就各參展校院的「活動規劃」與「作品展出與獲獎數量」等表現綜合判斷，合議推舉出獲獎學校(系所)。
A ⁺ 創意季協會特別獎	執行單位得邀請國內外各社團協會，就各該領域表現優異之作品(或學校)頒發獎狀以茲鼓勵。

十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參賽作品嚴禁仿冒或抄襲，如有不符辦法之規定或涉及仿冒、抄襲等情事者，承辦/執行單位將召集評審委員會議處，必要時得取消其獲獎資格，並追回頒發之獎金與獎狀；其所屬學校若獲 A⁺ 創意季團體大獎，亦將追回已頒發之獎狀。
- (二) 入圍決選之參賽作品，均須參加「2018 A⁺ 創意季設計展」現場展出；作品未能參展將取消得獎資格。
- (三) 主辦單位有權運用得獎作品圖片及說明文字等相關資料進行宣推，參賽者應無償配合；參賽者須自行完成作品智財產權之保護措施。
- (四) 參賽者應尊重評審委員會之決議，除非能具體證明其他作品違反本辦法相關規定，對於評審結果不得有異議。
- (五) 評審過程採匿名方式進行，除報名表外參賽者不得在作品上簽名或標示記號，違者經舉發將喪失參賽資格。
- (六) 每件作品可以報名參賽不同類別，惟各校院所具名推薦之代表作，只能報名參加該系所屬專業競賽類別；設若同一件作品重覆入圍跨類別並獲獎時，將由評審團於決選代為擇定獲獎獎項。
- (七) 所有參賽報名資料均不退件。
- (八) 所得獎金依稅法規定，超過新台幣 20,000 元者，執行單位將依法代扣繳規定的稅額。
- (九) 凡報名參加本項競賽者即視為充分了解辦法規則中各項條款，且同意完全遵守簡章所述之各項規定。
- (十) 本簡章最終執行版本，將以官網公告之內容為準，倘若有未盡事宜之處，承辦/執行單位保有動態調整辦法之權利。

【2018 A⁺創意季】-聯絡窗口

執行單位：台灣設計聯盟

承辦人：蘇小姐

電話：02-2756-5536

傳真：02-2756-5206

電子信箱：2018aplus@gmail.com

地址：110 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 133 號共創合作社南二